

# 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文件

培正团〔2016〕49号



## 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 关于开展 2016—2017 学年第一学期 主题团日竞赛活动的通知

各二级单位团委（团总支）、各学生团体：

为了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的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保持并增强基层团支部的先进性，着力强化广大青年团员思想引领，激励广大青年团员积极向上的精神，极力融入基层、建设基层活力、服务型团组织，展现各基层团支部朝气蓬勃的风貌和特色，推进我校团委工作有效率地进行，确切落实团组织精神，校团委决定 2016—2017 学年第一学期在全校范围内开展“一年级一主题”的主题团日竞赛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布如下：

### 一、“一年级一主题”主题团日活动

（一）2016 级主题：“建设活力支部，提升团员意识”

以“建设活力支部，提升团员意识”为主题，开展各种形式的系列主题团日活动，目的在于着力增强团支部的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使团支部走进基层并植根于青年团员，给予青年团员足够的发挥空间，使得身处基层的广大青年团员有所成就、有所作为，从而更好地增强团支部的凝聚力。

### **（二）2015级主题：“长征精神，家国情怀”**

以“长征精神，家国情怀”为主题，开展各种形式的系列主题团日活动，通过分享长征故事，引导广大团员青年充分认识长征的重要历史意义，增强对党的历史功绩的认识和坚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理想信念，引导他们树立崇高的社会理想和家国情怀。

### **（三）2014级主题：“知行合一，梦想起航”**

以“知行合一，梦想起航”为主题，开展各种形式的系列主题团日活动，让广大青年团员理解实践方知人生事、磨砺才晓世间情，做到践行务实风、助圆青春梦、实现青春价值。

## **二、活动要求**

1. 本学期主题团日竞赛活动以团支部为单位进行开展，各二级单位团委（团总支）必须高度重视本学期的主题团日竞赛活动，并需有专人负责传达本学期主题团日活动的信息、文件精神、收取活动材料等；

2. 原则上全校各团支部必须围绕相应年级主题开展主题团日活动，形式不限（如相关知识普及讲座、座谈会、社区志愿服

务、主题团会、学术调研、户外拓展活动等),但活动内容必须积极、健康,活动结束后,每个团支部必须推送一份材料至所在院(系)团委(团总支)组织部进行活动开展情况登记;

3.在活动开展期间,各团支部需认真对待,并通过各种新媒体(如微博、微信、网站、广播等)进行实时宣传;

4.本学期的主题团日竞赛活动将作为参评2016年度“五四红旗团委(团总支)、五四红旗团支部”等荣誉称号的重要依据;

5.本学期主题团日活动截止时间为11月13日,各二级单位团委(团总支)组织部需在截止日期前将各参赛团支部评优材料(纸质版+电子版)交至校团委组织部进行评比。

### **三、评奖办法**

1.团日竞赛活动结束后,各团支部须填写主题团日竞赛活动总结书,并向各二级单位团委(团总支)组织部提出评比申请,获得审批后与活动参赛材料一并上交至校团委组织部;

2.在各参赛团支部中评选出团日竞赛活动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3名,优秀奖8名,奖励设置如下:

一等奖 证书+奖金400元

二等奖 证书+奖金300元

三等奖 证书+奖金200元

优秀奖 证书+奖金150元

3.校团委组织部根据各二级单位团委(团总支)的主题团日竞赛活动开展情况,在各二级单位团委(团总支)中评选出3个

优秀组织奖，颁发证书并给予 400 元奖金奖励。

各二级团委（团总支）、各学生团体和广大团员必须高度重视本学期的主题团日竞赛活动，安排好各项工作。

联系人：陈兵 陈绮靖

联系电话：020-86710010

邮 箱：pzxytw@126.com

附件：广东培正学院 2016—2017 学年第一学期主题团日竞赛活动结项书

（附件不随文印发，请登录  
<http://xsc.peizheng.net.cn/tw/index.html> 下载）

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  
2016 年 9 月 19 日

---

抄送：董事会 校领导 党委办公室

广东培正学院办公室

2016 年 9 月 19 日印发

---